

黃以謙 醫生 Dr. Wong Yee Him John

地址：九龍城聯合道32號偉光樓二樓前座 電話：3190 5812 傳真：3190 5813

九龍城區議會主席
王國強太平紳士

王主席：

用「假地址」參與9月小一入學派位

本人收到 41 區的居民投訴，家長用假地址去為子女參與 9 月小一入學派位的情況，近年來有惡化的趨勢。

據聞，九龍塘區內有些幼稚園，有逾四份一學生都用了假地址去取得區內「名校」的派位，而有不少「名校」，在小一學生入學時，都無奈地要求家長重新填報住址等資料，因為不少學生根本不是居住於派位時申報的地址。亦有消息指出，每年填報為居住位於 41 區的學生人數都十分龐大，該區根本無可能有這麼多居民，這未知是否屬實。現在喇沙小學及瑪利諾等「名校」，上下課時都有大量區外車輛到來接送，造成交通問題，但是理論上這些學校的大部份學生應該都是住於本區，無需乘車上學，這點似乎亦間接證明了有不少人是用假地址派位這做法。

教統局針對上述情況，懇請能具體地就以下問題逐一作出回應：

1. 填「假地址」參與小一派位有什麼的刑罰？在 2001 - 2005 年間，每年全派及 41 校網區有多少家長因此而被檢控？又有多少人被定罪？
2. 據聞現在就申報地址一欄，家長只需在學校遞交報名表那刻，向收取表格的校工或老師顯示一些如電費單或流動電話單之類作為舉證。請問除此之外，教統局又有何措施去核實家長沒有報上「假地址」呢？
3. 請問在 2001 - 2005 年間，每年有多少學生申報是住在 41 區？
4. 請問在 41 區的小學，每年有幾多成的學生，入學後的地址是和申請派位時的地址有所不同呢？

一個小學生踏入校門第一步，如果已經和欺騙行為扯上了關係，試問那學生以後的人生路，又怎會走行正直呢？不擇手段去入名校的行為，是否應該取締呢？就以上各點疑問，希望教統局致函回應。

九龍城區議員

黃以謙

2007 年 1 月 3 日

www.doctorwong.net